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全年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安徽阳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浙江阳光美加照明有限公司、阳光照明美国公司、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澳洲艾耐特照明有限公司。

● 2017年度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3,5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本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2017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孙)公司的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在2017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核定全年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103,500万元，其中：对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对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20,000万元；对安徽阳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对浙江阳光美加照明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对阳光照明美国公司担保不超过3,500万元；对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40,000万元；对澳洲艾耐特照明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

2017年4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全年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截至2016年12月31日基本情况

1、香港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 FLAT/RM 1200 12/F METHODIST HOUSE 36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法人代表吕伯君，经营范围贸易与投资，注册资本 998 万美元，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1,513.77 万元，净资产 6,625.72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0.46 万元，净利润-43.41 万元。

2、鹰潭阳光照明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余江县工业园区，法人代表陈卫，经营范围照明电器产品、仪器设备开发、制造、销售、安装，照明系统的设计安装（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公司 95% 股权，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1,727.21 万元，净资产 14,197.28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3,888.11 万元。

3、安徽阳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金寨县现代产业园，法人代表陈卫，经营范围照明电器、LED 照明产品生产制造，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公司 95% 股权，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8,965.28 万元，净资产 10,964.63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826.51 万元，净利润 1,462.48 万元。

4、浙江阳光美加照明有限公司：注册地址金寨县现代产业园，法人代表陈卫，经营范围照明电器、LED 照明产品生产制造，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持有该公司 95% 股权，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6,143.36 万元，净资产 4,772.53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65.48 万元，净利润-143.43 万元。

5、阳光照明美国公司：注册地址 2929 Fondren Drive, Dallas, Texas 75205，法人代表陈卫，经营范围照明电器产品的生产制造和进口、销售、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原料和成品的仓储以及物流配送，注册资本 400 万美元，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643.53 万元，净资产 2,113.85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57.87 万元，净利润-577.13 万元。

6、艾耐特照明(欧洲)有限公司：注册地址 S-13. SHANKAR MARKET , CONNAUGHT CIRCUS, NEW DELHI-110001 DELHI, INDIA，法人代表杨张铭，经营范围照明电器产品在欧洲市场的销售网络拓展、仓储、物流、配送、售后服务等，注册资本 55 万欧元，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1,262.15 万元，净资产 707.34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171.93 万元，净利润 545.99 万元。该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7、澳洲艾耐特照明有限公司：注册地址 HNJ ACCOUNTANTS, LEVEL 12 UNIT 9 , 101 BATHURST STREET , SYDNEY NSW 2000, 经营范围照明电器、LED 照明产品、CFL 照明产品、照明灯具等产品的销售及仓储、售前售后服务，注册资本 93 万美元，公司持有该公司 95% 股权，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6,462.80 万元，净资产 709.41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080.40 万元，净利润 574.82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公司将在 2017 年的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担保期限是指银行贷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在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前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具体的担保合同等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2017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全年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6,942.72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5.13%，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1 日